



International Bank of Asia Limited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依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二零零二年度綜合中期業績初步通告

業績摘要

港基國際銀行(「本銀行」)董事會宣佈本銀行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變幅 %
利息收入		570,000	960,380	
利息支出		(195,626)	(591,029)	
利息收入淨額		374,374	369,351	+1.36
其他營運收入		80,740	72,341	+11.61
營運收入		455,114	441,692	
營運支出		(221,758)	(224,806)	-1.36
撥備前經營溢利及收益		233,356	216,886	+7.59
壞帳及呆帳準備金調撥		(187,031)	(90,554)	
出售、贖回或轉讓之 投資證券收益減虧損		60,992	68,985	
除稅前溢利		107,317	195,327	-45.06
稅項	1	(6,479)	(32,939)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		100,838	162,388	-37.90
中期股息每股4.00港仙 (二零零一年：每股4.00港仙)		46,886	46,886	
每股盈利(港仙)	2	8.60	13.85	-37.90

附註 1：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評估應課稅溢利的16% (二零零一年：16%) 作準備。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撥備遞延稅務負債並不重大。

附註 2：每股盈利乃按期內股東應佔溢利100,838,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162,388,000港元) 及於期內已發行股份1,172,160,000股 (二零零一年：1,172,160,000股) 計算。銀行並無任何可兌換之資本貸款、期權或可兌換認股證以致對每股盈利構成攤薄之影響。

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經審核)
資產		
現金	82,223	95,013
短期資金	5,706,700	5,198,931
一至十二個月到期之銀行同業放款	325,393	710,475
貿易票據減準備及存款證	289,239	354,976
客戶貸款減準備	15,484,972	16,384,160
應計利息及其他帳目	987,178	762,262
投資	4,740,557	3,364,443
聯營公司投資	11,284	11,749
房地產及設備	1,275,981	1,279,837
	<u>28,903,527</u>	<u>28,161,846</u>
負債		
銀行同業存款及結餘	25,914	378,567
客戶之往來、定期及其他存款	22,445,958	22,245,917
已發行存款證	1,732,100	1,615,000
其他帳目及準備金*	1,022,983	267,096
	<u>25,226,955</u>	<u>24,506,580</u>
資本來源		
股本	1,172,160	1,172,160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儲備	1,754,634	1,733,328
	<u>3,676,572</u>	<u>3,655,266</u>
股東資金	<u>28,903,527</u>	<u>28,161,846</u>

* 包括自賣空外匯基金票據獲得之收益共699,835,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無)。

補充財務資料

1. 客戶貸款減準備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	15,747,142	16,730,081
呆帳準備		
— 一般	(144,412)	(167,301)
— 特別	(117,758)	(178,620)
	<u>15,484,972</u>	<u>16,384,160</u>

特別準備金已計及該等呆帳合共362,389,668港元(二零零一年：535,531,125港元)的抵押品價值。

2. 客戶貸款－按行業分類

有關按行業分類客戶貸款之資料乃依據呈交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MA(BS)2A)及「認可機構資產負債表」(MA(BS)1)所載的貸款類別來列入各行業類別。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200,818	241,497
— 物業投資	2,919,747	3,139,063
— 金融企業	295,649	397,587
— 股票經紀	16,534	7,046
— 批發及零售業	125,467	129,840
— 製造業	1,295,408	1,289,023
— 運輸及運輸設備	526,618	482,106
— 其他	2,338,945	2,111,705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及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樓宇的貸款	31,121	34,378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6,358,960	6,964,612
— 信用卡貸款	616,608	724,364
— 其他	735,968	899,703
貿易融資	215,678	181,918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	69,621	127,239
	<u>15,747,142</u>	<u>16,730,081</u>

3. 利息懸帳或停止累計之客戶貸款(「不履行合約貸款」)

不履行合約貸款連同就該等貸款已撥出之特別準備金數額及銀行所持有之抵押品價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百分比 ¹	千港元	百分比 ¹
不履行合約貸款 ²				
– 重定還款期	21,408	0.14	33,550	0.20
– 其他	497,133	3.16	804,218	4.81
	<u>518,541</u>	<u>3.30</u>	<u>837,768</u>	<u>5.01</u>
就不履行合約貸款撥出 之特別準備數額	103,921		164,379	
就不履行合約貸款持有 之抵押品價值 ³	<u>349,723</u>		<u>529,647</u>	
	<u>453,644</u>		<u>694,026</u>	
利息懸帳	<u>103,777</u>		<u>93,497</u>	

¹ 作為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² 淨懸帳利息。

³ 包括預期可從清盤中公司收回之16,76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6,760,000港元)。

4. 逾期客戶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逾期客戶貸款¹				
六個月或以下惟三個月以上	54,184	0.34	123,986	0.74
一年或以下惟六個月以上	96,149	0.61	170,354	1.02
超過一年	358,125	2.27	550,184	3.29
	508,458	3.22	844,524	5.05
就逾期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²	372,669		519,145	
有抵押逾期貸款	356,817		504,170	
無抵押逾期貸款	151,641		340,354	
	508,458		844,524	
就逾期貸款 撥出之特別準備數額	104,621		169,021	

¹ 淨懸帳利息。

² 包括預期可從清盤中公司收回之16,76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6,760,000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以上有關利息仍然累計 之逾期貸款(「利息累計之逾期貸款」)	41,510	53,752
三個月或三個月以下有關利息 已被懸帳或停止累計之逾期貸款 (「利息停止累計但非逾期之貸款」)	51,593	46,996

5. 逾期貸款與不履行合約貸款間之對帳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逾期客戶貸款	508,458	844,524
減：利息累計之逾期貸款	(41,510)	(53,752)
加：利息停止累計但非逾期之貸款	51,593	46,996
不履行合約貸款	<u>518,541</u>	<u>837,768</u>

6.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總額之 百分比	千港元	總額之 百分比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¹				
利息累計之重定還款期貸款	162,727	1.03	164,440	0.98
利息停止累計之重定還款期貸款	21,408	0.14	33,550	0.20
	<u>184,135</u>	1.17	<u>197,990</u>	1.18
就重定還款期貸款 持有之抵押品價值	<u>161,966</u>		<u>186,445</u>	
有抵押重定還款期貸款	156,421		172,445	
無抵押重定還款期貸款	27,714		25,545	
	<u>184,135</u>		<u>197,990</u>	
就重定還款期貸款 撥出之特別準備數額	<u>5,681</u>		<u>6,760</u>	

¹ 已扣除逾期三個月以上及已在附註(4)逾期客戶貸款中匯報之重定還款期貸款。

7.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a) 或然負債及承擔

以下為每項重要或然負債及承擔類別之合約金額及風險加權金額之摘要。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 金額 千港元	加權 金額 千港元	合約 金額 千港元	加權 金額 千港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58,514	58,514	62,920	62,920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396,552	198,276	17,260	8,630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120,333	24,067	74,232	14,804
貿易票據託收及船務擔保	220,763	0	295,828	0
未提取之備用貸款				
— 原訂到期期限少於 一年或可無條件地取消	5,650,335	0	6,029,268	0
— 原訂到期期限為 一年或以上	688,454	344,227	957,662	478,831
遠期預約放款	697,394	139,479	263,884	52,777
	7,832,345	764,563	7,701,054	617,962

(b)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意指一些財務合約，其價值視乎一至多項相關資產或指數之價值。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重買成本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加權金額 千港元	
匯率合約	2,670,664	12,477	28,685
利率合約	365,753	651	1,619
	3,036,417	13,128	30,304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買成本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加權金額 千港元	
匯率合約	1,113,206	2,398	14,717
	1,113,206	2,398	14,717

於本附註第(a)及(b)部份披露之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之重買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並無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上述表格列出資產負債表以外項目交易之合約金額、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該等數額乃根據已包容了巴塞爾協議內有關資本充足方面之香港金融管理局指引及視乎交易雙方之狀況及到期期限之特質而進行評估。用於或然負債及承擔之風險加權比率為0%至100%，而用於匯率及利率合約則為0%至50%。重置成本乃指重置所有以市況計算會有正數值之合約成本。信貸風險加權金額乃指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所計算之金額。資產負債表以外之金融工具乃因本集團及本銀行在外匯及利率市場進行遠期及掉期交易而產生。該等工具之合約金額顯示出結算日之未付交易量，惟並不是代表風險之金額。

上述金融工具實際上均為因應客戶需求而進行之交易，本集團並無維持重大頭寸。

8. 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買賣、非買賣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外匯風險資料於下文披露。所申報之期權盤淨額乃根據呈交香港金融管理局「持有外匯情況申請表」(MA(BS)6)所述方法計算。

百萬港元等值	本集團 於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新西 蘭元	日圓	瑞士 法郎	澳元	合共
現貨資產	2,823	487	390	24	804	4,528
現貨負債	(3,874)	(432)	(9)	(3)	(624)	(4,942)
遠期買入	1,701	8	393	0	34	2,136
遠期賣出	(648)	(64)	(778)	(24)	(213)	(1,727)
期權盤淨額	0	0	0	0	0	0
長／(短) 盤淨額	2	(1)	(4)	(3)	1	(5)
	美元	新西 蘭元	日圓	瑞士 法郎	澳元	合共
結構性倉盤淨額	0	0	0	0	0	0
百萬港元等值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歐元	日圓	英鎊	澳元	合共
現貨資產	3,315	280	291	190	624	4,700
現貨負債	(3,895)	(311)	(348)	(197)	(502)	(5,253)
遠期買入	780	100	138	11	51	1,080
遠期賣出	(215)	(69)	(81)	(4)	(174)	(543)
期權盤淨額	15	0	0	0	0	15
長／(短) 盤淨額	0	0	0	0	(1)	(1)
	美元	歐元	日圓	英鎊	澳元	合共
結構性倉盤淨額	0	0	0	0	0	0

9. 資本充足及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二年 百分比	二零零一年 百分比
於期內／年內未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	20.78	19.72
六月份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53.98	44.4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5.95	43.12

未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訂定之綜合基準及《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三。

本銀行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指引所載有關申報市場風險的最微細豁免的所有準則及並沒有被要求就市場風險維持資本，故此本銀行被豁免披露按上述指引規定計算的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

期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每個曆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每個曆月平均比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的規定計算並與「認可機構流動資金狀況申報表」(MA(BS)1E)第I(2)部中申報的數字相同。

10. 在「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MA(BS)3)第I部中申報的資本基礎總額在扣減後的組成部份，是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三的規定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1,172,160	1,172,160
儲備	1,478,837	1,330,549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其他	179,786	148,287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		
土地及土地權益價值重估的儲備	36,868	36,868
非持作買賣證券價值重估的儲備	(15,706)	(18,225)
一般呆帳準備	144,467	167,362
扣減前的資本基礎總額	3,746,190	3,586,779
資本基礎總額的扣減項目	(75,077)	(75,532)
已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3,671,113	3,511,247

二零零二年中期業績回顧

經濟回顧

在二零零二年上半年期間香港仍處於衰退邊緣。今年首季本地生產總值較去年同期下跌0.9%，為連續第三季收縮。相對二零零一年底的6.1%，六月份的失業率更創新高至7.7%，引致自願申請個人破產的數目急增300%，成為整體社會關注的問題。消費物價指數繼續下跌，在六月份已連續下跌了44個月。零售銷售額表現反覆不定，在上升一個月後，又會在下一個月滑落。物業價值仍然偏軟，物業指數下跌3%。由於缺乏需求及假設該等公司之財政繼續疲弱，標準普爾已降低若干主要地產公司之評級，而對其他公司之前景評級亦改為負面。不過這做法備受激烈爭議。政府之預算案赤字超過去年預測之數字，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終數字為赤字六百三十八億港元，為香港有史以來最差的財赤數字。結構性問題相對於周期性赤字備受評級機構所關注，該等機構雖然仍將香港的評級維持在A+／穩定／A-1(分別為長期／展望／短期)，但已警告若不能解決財赤問題，最終將會導致被降級。

股市表現正好反映籠罩著香港的陰霾。受全球股票市場影響，本年的恒生指數拾級而下。比對二零零一年，成交量下跌18%。新上市的企業數目亦告減少，但輪候公開招股上市的公司甚多，估計本年市場有待集資的金額高達一千二百二十億港元。本年首季單位信託的買賣上升37%。由於投資者試圖將投資風險分散，因此債券銷售十分強勁。本地銀行已於前線透過特設的辦事處向其客戶銷售這些產品。由於流動資金充斥市場，利率仍然受抑制。自十二月中最後一次減息以來，港元最優惠利率維持不變，仍為5.125%。基於預期美國經濟會迅速復甦，銀行同業拆息率在三月略為上升，但卻在美國經濟不規則的增長明朗化後而再度呈軟。在三月及四月出口回升時，經濟專家已察覺若干令人鼓舞的跡象，然而業內深明二零零零年的強勁貿易數字並無帶動本地消費或改善日後之利潤。

在一個完全利息放寬的市場內首次經營一整年後，各間銀行發現貸款需求輕微，港元貸款在本年首季只上升不足0.7%。在同一期間，港元存款則下跌1.2%。在缺乏強勁的貸款需求下，大部份銀行均無積極吸納存款。由於存款所支付之利率甚低，客戶紛紛轉向投資企業債券、半官方票據及單位信託。此舉可能令淨利息差距收窄，再加上缺乏貸款增長，限制了淨利息收入的增長。非利息收入卻出現混合情況，投資產品的銷售收入增加，另一方面貿易融資佣金及貸款費用收入卻受壓。由於科技成本仍為一個因素，營運支出略為增加。縱使企業貸款質素似乎有所改善，但上述報告之個人破產數目增加已令撥備上升。比對二零零一年之不同利率情況，各間銀行並未因證券投資組合所得之盈利而受惠。分析員預測銀行須面對非常具挑戰性的一年。

港基業務表現

港基繼續鞏固其資產負債表、分散其收入來源，並努力創新，為預期之經濟復甦作好準備。縱使未償還貸款額較低及價格方面受壓，透過審慎資產及負債管理，淨利息收入增加至三億七千四百萬港元，增幅為1.4%。淨利息差距由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度之2.69%上升至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度之2.89%，該情況乃因為本行著重於消費者及租購貸款，以及在二零零一年七月推出之「智易理」往來戶口非常成功所致。該類戶口現已吸引逾三萬名客戶及吸納超過二十億港元之低成本存款。港基為業內其中一間擁有最高淨利息差距的銀行，亦為在面對非一般價格壓力的情況下仍能提高淨利息差距的少數銀行之一。

雖然若干傳統非利息收入來源受疲弱經濟影響，但其他營運收入達八千一百萬港元，增加12%。透過全力開拓港基的不同銷售渠道，本行已將產品種類及客戶基礎同時擴大，抵銷了股市成交量及貿易融資減少的影響。在七月份全新的紅磡「薈晉」理財中心正式開業後，港基的「薈晉」理財中心已增至七間，為本行的客戶提供股票買賣、債券、單位信託、股票高息票據及保險投資機會。職員的專業服務及買賣方面的便利令港基比其銀行與非銀行競爭者更勝一籌。營運收入已達四億五千五百萬港元，增幅為3%。由於進行處理程序的檢討及早期實施在摩托羅拉 (Motorola)、通用電器 (General Electric) 及花旗集團 (Citigroup) 等公司證實為非常有效之Six Sigma方法，已見成效，營運支出減少1.4%至二億二千二百萬港元。未計撥備及出售證券投資所得之盈利之營運溢利上升至二億三千三百萬港元，較二零零一年上半年度增加8%。

呆壞帳準備為一億八千七百萬港元，反映出消費者處於艱辛的經濟時期。所增加的呆壞帳大部份由於破產申請暴增及本行加速進行撥備之決定。雖然裁判之結果及可獲分配之資產額在提出申請時仍未確定，為審慎起見本行在個別人士提交破產申請時便採用未償還貸款之100%全數撥備的政策。相對於二零零一年內持續削減利率，現時利率情況已趨穩定。但是本行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達六千一百萬港元，顯示出在年初成立之全新財資部門緊貼市場走勢，並可從本行投資組合中獲利。本行半年度之純利為一億零一百萬港元，比對於二零零一年同期為一億六千二百萬港元。

由於開始引入控制開支及平衡收入基礎措施，成本收入比率下降至48.7%。非利息收入佔營運收入之百份比增加至17.7%，較去年高出逾100個基點。資產回報率維持於0.71%，而平均股本回報率為5.55%，兩者反映出本行的資本基礎非常雄厚。本行之資本充足比率為20.78%，比對法定之最低規定為8%。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未償還貸款淨額為一百五十五億港元，較二零零一年六月下降12%。務須留意，較高收益之消費者貸款及租購借貸有所增長，而市場價格備受最大壓力之樓宇貸款則下降。不履行合約的貸款繼續下跌，降至佔貸款組合之3.3%。現金及銀行同業存款達六十一億港元，本行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達53.98%，相對於法定要求之比率為25%。投資組合主要包括香港政府外匯基金票據及美國國庫券，連同若干獲高度評級之企業債券及其他銀行存款證，上升至五十億港元。此項具有高質素及變現能力之投資組合已成為港基業務運作之不可或缺部份。

負債結構中最值得注意的發展為轉移吸納較低成本之往來及儲蓄戶口，該等戶口現時佔客戶總存款合共二百四十億港元之14%。雖然很多消費者現時投資在其他投資工具以提高回報，令銀行系統內之存款整體下降，但港基之貸款存款比率及基於產品特點而非價格所招徠之新客戶令貸存比率達64%，為一個令人非常滿意之水平。在六月份，港基發行三種不同之可贖回存款證，對象以個別投資者為主。透過運用掉期利率方法，該等創新之投資工具為公眾人士提供具吸引之回報，同時本行可以低於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取得中期資金。所發行之票據包括三年期之存款證，可於一年後贖回；而四年期之存款證，可於兩年後贖回，此舉籌得資金共四億七千七百萬港元，及帶來可觀之銷售佣金，並且吸引數以百計之新客戶，鞏固本行在創新金融服務之聲譽。

在二零零二年上半年度，港基繼續拓展科技發展，在全線「蒼晉」理財中心裝置全自動股票落盤系統，提供自動落盤覆核及執程序，提高本行服務客戶及監察本行業務之能力。本行已裝置一個資料庫，再加上先進的客戶關係管理軟件與港基的電話中心連接。該系統不單令本行可進行分層市場推廣計劃，並可對客戶基礎、業務走勢及信貸風險進行深入分析。本行在本年下半年度將善用這系統來增加收入。

除在七月份於紅磡開設第七間「蒼晉」理財中心外，港基已在沙田增設一間私人貸款中心，令總數增至五間。基於所處位置優越，各私人貸款的業務發展均較預期理想。

憑著增聘企業銀行、信用卡業務及營運方面之人手，港基已鞏固其管理隊伍，準備迎接新的增長期。港基不但重視收入增長及信貸質素，更投放大量資源進行員工培訓及企業管治。本行繼續與芝加哥帝保大學（為美國權威商業學府之一）攜手籌辦第三屆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及第二屆文學士課程。港基並會成立一個領導及管理中心，以確保主要員工能作好完善的裝備，迎接銀行業瞬息萬變所帶來之挑戰。去年所委任的公司管治及合規部主任正切合時宜。該名主任與其下屬已開展廣泛類別之培訓課程及諮詢工作，確保透明度、準確性及操守乃港基引以為傲的特徵。

董事已批准派發中期股息每股四港仙，比對二零零一年同期為每股4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日（星期六）召開之董事敘務會議上，通過派發截止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四港仙。此項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以現金方式開始派發予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在股東名冊上登記之股東。

截止過戶日期

由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在內，本銀行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凡持有本銀行之股票而未過戶者須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銀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方可享有是次通過開派之中期股息。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上市股份

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銀行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銀行之上市股份。

遵守最佳操作守則

本銀行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銀行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並未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操作守則。

法定帳目

本中期業績公佈內所載之財務資料屬未經審核，並不構成法定帳目。

本中期業績公佈內所載有關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銀行於該財政年度之法定帳目，惟乃源自該等帳目。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帳目可於本銀行之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彼等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七日就該等帳目所作報告內發表無保留意見。

於編製本中期業績初步通告時，已應用與二零零一年年度帳目內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雅雲

香港，二零零二年八月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